

一、人生至樂

每個人都要過他的一生，但是人的一生為的是什麼？大多數的人都像一羣馬拉松的跑者，不明確知道自己要跑到哪裏，祇是一味地跟著人家跑。在途中，別人跑得比他快，他就心急、嫉妬；別人跑得比他慢，他就得意洋洋。跑輸或落後了，就自暴自棄，有的乾脆放棄未跑完的路；也有的跑累了，想休息，卻發現別人飛快地越他而去，於是身不由己地追上去。這樣跑啊！跑啊！直跑到人生的終點——死亡，許多人還不知道自己這一生為的是什麼？

所以，人在跑的時候，應先仔細想想，我到底要去哪裏？要去做什麼？有了目標，才加入跑道，此後就不會理會比他跑得快的人，因為自己很明確知道目標，也知道自己的能力。這種「明確知道自己目標」的覺悟越早越好，不要等上完國中、高中，甚至大學了才來決定。

然而，「人生的目的為的是什麼？」一般人都認為是立大志、做大官、成大事。於是想法變成：今天我很辛苦地朝目標邁進，渡過了痛苦的日子，就會成功、快樂。

——讀書是很痛苦的，學成之後就會很快樂。

——冬天是酷寒而痛苦的，到了春天就會快樂。

人生的過程難道真如此嗎？難道戀愛也是痛苦的，所以結了婚就會很快樂？實則，人若不能體會戀愛中分分秒秒的快樂，將來結婚後就不會有幸福的日子。

那麼，人生的目的是什麼呢？我認為，人生最重要的是生的過程：讀書有讀書的好，上班有上班的好，當職員有當職員的好，當經理有當經理的好；下雪有下雪的美，春天有春天的美，能隨時隨地體會當下的好，便是懂得人生真義了。

我十五歲學漫畫，立志後不管得失起伏，都甘之如飴，一生不悔——最重要的是我當下、即刻、正在做我喜歡的工作。

二、付出

爸爸是一位再平凡不過的父親，沒有顯赫的家世背景，沒有高深的學問，但他所擁有的一切，都是靠他赤手空拳、辛苦工作所打拚出來的。祖母早逝，不到十歲的父親就要負擔起大家庭的擔子，在歷經大陸淪陷後，就與爺爺相依為命的來到臺灣，此時的父親也不過是二十出頭的年紀。台灣落地生根後，在父親勤奮的工作下，家中七個小蘿蔔頭陸續的報到了。

靠著父親公務員微薄的薪水，要養育七個孩子是多麼的不容易。在我的記憶中，父親除了工作就是工作，父親給我們的總是那麼的豐富。像是，我們家是附近巷子中第一家有電視看的；我們如果生病了，從來不去小診所看病，去的不是台大醫院就是榮民總醫院，因為爸爸說大醫院比較有保障；此外，他也堅持讓我們進私立學校就讀，只希望孩子們能接受最好的教育。但父親對於用在自己身上的花費，卻十分節儉，他穿的汗衫，總是左一個洞、右一個洞的，衣服洗到薄得不能再薄時還捨不得丟棄；一套西裝穿了近二十年，吃飯時兩個饅頭配著醃大蒜就是一餐，諸如此類情形就可以看出父親對家庭及孩子的付出。

若要提到我成長過程中有什麼遺憾，那就是與父親間的情感薄弱。也許是父親天生個性比較含蓄，也或許是父親在年齡還小時，就歷經了許多苦難，總是習慣隱藏自己的感情，不論是什麼原因，父親與孩子間的距離就是遠了點。終日處在忙碌的日子中，父親不曾向我們吐露過經濟的壓力，也從不曾要孩子們付出自己，而我們在父親過度的保護下，也認為家中所發生的一切都是理所當然。

但隨著年齡漸長，愈發察覺到家人的互動相當的少，彼此間鮮有感情交流，平日也不曾做些心靈的分享，相對的我們所學習到的也是不輕易流露情感，哪怕是心中感情早已波濤洶湧，可是口中也只是吐出「沒什麼」的字。

三、潺潺溪流門前過

過慣了台北車水馬龍的日子，搬來台中幽靜的鄉下，生活起了很大的變化。充斥耳邊的不是轟隆轟隆的引擎聲，不是忙碌的蹣音，而是潺潺的小溪輕唱，落葉翩翩點綴，好像走入一幅圖畫。

水遠遠的流過來，蜿蜒成一條細細的溪流，好像母親伸出柔軟的手，輕輕拍撫著農田和果園。溪流的上游，可以看見一朵一朵白色的野薑花，一頭老牛靜靜的躺在河邊，不久野薑花飛上了牛背，仔細一看，原來是白鷺鷥。更多的白鷺鷥飛來了，低低的，遠遠望去好像長了翅膀的野薑花。

靜靜的溪水好像QQ的果凍，水面上倒映著樹和山，藍藍的影子是夾心果粒，這是夏天最清涼的薄荷口味。附近的孩子喜歡在溪邊扮家家酒，他們巧妙的把青草綴成一條項鍊，柳枝彎成小小的拱門，牽牛花是新娘的捧花，快快樂樂的在溪邊拜堂辦喜事。這些遊戲一代傳一代，從來不用口語相傳，溪邊是童年織夢的舞台。

溪水愛唱歌。清晨露水未乾，初醒的夜間上點點圓露，輕輕走過，總有一兩個露了的音符掉入溪裡，當麻雀在電線杆上唱著五線譜時，一滴兩滴的露水也喚醒了溪水潺潺的歌聲，多嘴的風也來湊熱鬧，穿梭在溪邊林間，紛紛落下的竹葉是觀眾的掌聲，好一場美妙的演奏。

太陽露出了笑臉，當他的足跡停留在水面時，風也停止了，所有的花兒、小草都靜悄悄的，等著讓陽光染紅他們的小臉，於是，每一天溪邊都會長出更多璀璨的紅花綠葉。陽光慢慢吻遍溪邊每一個角落，花兒的笑容更加燦爛，水草悠閒的躺在河面享受日光浴，陽光穿越溪水，一閃一閃的波光似魚鱗，哇！魚兒游來了，他們快樂的成群結隊和太陽約會。

我最喜歡黃昏時到溪邊，太陽的餘暉把溪水染成金黃色的絲帶。我坐下來，靜靜的看著天空飛舞的燕子，沒有人知道，我是一隻自由自在的鳥兒，馳騁在自己想像的天空。

四、阿媽的菜園

我常常跑到阿媽的菜園裡，去看看她又種了什麼新的菜？

圓圓的包心菜，還是蹲著打瞌睡。高高的蔥，挺直身體在站衛兵。嫩嫩的菠菜剛伸出綠色的小手。老老空心菜已經黃了幾葉頭髮。香菜的家，現在蓋起了高樓大廈的絲瓜棚。棚下幾條胖絲瓜和瘦絲瓜在比賽吊單槓。一群梳著龐克頭的白蘿蔔，躲在土裡開舞會，吵得鄰居玉蜀黍也不梳一梳毛毛鬚鬚的頭髮，就蒙在綠睡袋裡睡覺。

每一種菜都有自己領土的菜圃。阿媽的菜園就是這些方方長長的菜圃拼起來的俄羅斯方塊！

每天一早，阿媽都會到菜園去。她說菜園是她的「運動場」和「老人樂園」，她要去那裡「做一做運動」和「玩一玩」。中午的時候，我們吃剛從土裡拔起來的新鮮蔬菜

每隔一陣子，阿媽還會在菜園裡「燒草」。這是我弟弟最喜歡的工作。我們先幫阿媽把野草拔起來，堆成一座一座小山，讓太陽把小山曬成金字塔後，就可以準備請阿媽來主持生火慶典了。

阿媽先用幾塊石頭和磚頭蓋成一座小火爐，再放上報紙和樹枝，把點燃的火柴棒丟進去，紙扇子搨一搨，嗶嗶啵啵！報紙開了一朵火熱熱的大紅花！

這朵花愈開愈大，愈開愈大，化成了幾隻火蝴蝶飛到空中。火又熄了。

怎麼會這樣呢？阿媽說報紙容易著火也容易熄滅，只有樹枝燃起來才燒得久。果然，我看樹枝一端有紅紅短短的一截，像「」的手指，草一丟進去，就燃燒起來了。

快呀，快！我一把抱起乾枯的雜草，忍受它們像小針一樣地扎著我，想像自己是勇敢的「救火」員，正要運草去搶救一座火山。當火愈來愈大時，我又變成印第安人了。濃濃的煙從草堆裡竄上來，飄到空中。不知道在山上打獵的族人，有沒有收到我求救的訊號？這時候，弟弟抱著一堆草向我走來，噢，我強壯的瑪噶達勇士，果然帶著他剛獵到的鹿皮來拯救我了。

當燒草任務完成時，阿媽就在熱熱的灰燼裡燜幾條地瓜獎賞我和弟弟。她說我們幫她一個大忙呢。

五、春天裡的春天

有人說，台灣四季如春。對於住在寒帶的人來說，當然是。我的韓國老朋友冬天到臺北來的時候，只穿一件襯衫就到處跑，還一直說天氣好暖和呀。那時候，大多數的臺北人都已經穿上夾克、毛衣了。

雖然，有人說台灣四季如春，但是，當寒流來了，大家還是會把厚夾克、圍巾、手套，全都穿戴在身上了。這時候，難免就會對「四季如春」這句話懷疑起來。所以，對住在台灣的人來說，四季如春中還是四季分明的。當冬天即將過去，大家就會懷著「春天還會遠嗎？」的想法，這樣的期待和希望，很像度過黎明前的黑暗。

所以，當大家熬過了冬天，春天來臨的時候當然是充滿欣喜的。春天一到，變化可大了。在不知不覺中、在一夜之間，暗暗、陰陰的樹葉間，長出了翠綠、鮮綠的新芽來了。路邊看來沒有一點生氣的杜鵑，開了紅的、白的花朵。只剩下枝桠的木棉樹，開出了又大又紅的花朵。空氣中瀰漫著草的味道、花的味道。即使住在都市裡，也是能感覺得出這些變化的，只要你用耳朵、鼻子、眼睛和皮膚，仔細感覺一下，就馬上知道——啊哈！春天來了。再把這種心情和感覺，誠實、樸素而仔細地寫下來，不就是一篇可讀的文章了嗎？

當然，你還可以抬頭看看遠方，山的臉色變得更「綠」了。你還可以抬頭看看天空，雲已經變白，而且一朵一朵的。天空好像為了要看得更寬、更遠，一直向後退，而變得更高、更藍了。

當然，那討人厭的冬雨，現在也已經變成受人歡迎的春雨了。也許是細如針、細如牛毛，也許是像豆子、像珍珠，也許是「隨風潛入夜，潤物細無聲」，也許是叮叮咚咚，也許是嘩啦嘩啦。春天的雨，就是這麼變化多端。小草樹葉更綠了，花朵更香、更美了，水田更飽滿了，溪流更活潑了，也都是由於春雨的緣故。

有人說台灣四季如春，熬過了冬天以後，我們就把這句話當真吧。那麼，台灣的春天就是春天中的春天了，雨就是春雨中的春雨了，樹木、草葉、花朵，更是一發不可收拾了。映照著藍天、懷抱著白雲的水田，就更是可以播種和期待豐收了。

這一切，如果沒有幾場春雨來熱烈演出，春天一定又寂靜、又寂寞吧？